

灵子 著

魔婴再世

香港鬼怪奇幻系列

中原农民出版社
香港勤+缘出版社

装帧设计：成就

作者简介：

灵子，曾任杂志编辑、美术设计员、中小学教师及自由写作人。

早期喜创作新诗、散文，曾获市政局中文文学创作奖，作品散见各报章、杂志。近年专写灵异鬼怪小说，作品全载于《鬼世界》周刊。其灵异小说，题材新颖，设想奇特，擅于营造气氛，拓阔了鬼故事的境域，是灵异小说的新晋作家。



ISBN7-80538-667-6 / 1 · 303

定价：5.80元

香港鬼怪奇幻系列

魔嬰再世

灵子 著

中原农民出版社
香港勤+缘出版社

(豫)新登字 07 号

香港鬼怪奇幻系列
魔婴再世
灵子 著

责任编辑 韩光玉

(郑州市农业路 73 号)

中原农民出版社出版

联合出版社

香港勤十缘出版社出版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长沙鸿发印务实业公司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7 印张 170 千字

1994 年 5 月第 1 版 199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册

ISBN 7-80538-667-6/I·303 全套定价：21.50 元 本册定价：5.80 元

编 者 话

鬼故事作家笔下的“假鬼”，不远千里，跨越阴阳寻找，创造他的主人，为自己改写命运。一个个此等诡异而新颖的故事，从新晋灵异小说作家灵子的笔下滔滔地流泻出来，为对灵异世界感兴趣的读者带来一次又一次的新鲜与惊喜。

继余过、宽斋、商魂布、史国良、张宇及余无语后，我们的奇幻系列又添了一员猛将——灵子，一位极具潜质的奇幻作家，我们诚意推荐。

目 录

寡妇咒	1
笛子姑娘	21
安妮鬼友	42
门背后的稀客	59
魔婴再世	77
夺命皇军	96
尸恋	113
杀手的结局	128
狐女	156
校园奇案.....	168
惊心动魄长洲夜.....	183
宿情未了.....	201

寡 妇 咒

1

她已经是第四次做寡妇了。

二十八岁，这样年轻的寡妇，难怪有人冠她叫“克夫星”。她的丈夫大约都是在结婚后三个月到半年便过世了。每位丈夫都是成功人士，身后都为她留下一笔极可观的数目，她似乎不费吹灰之力，便把这些聪明的男人一一俘虏了过来，又一一送他们进了鬼门关。但是，这些男人又好像死不及似的，一个个送上门来，等待她的青盼，等待她的红唇热吻。“爱情是盲目的”这句话本来似乎只对三十岁以前的黄毛小子丫头们才管用，想不到迷上水晶的男人，不管是三十五还是五十三都应验了这句话的正确。

我现在也得面对这个有趣的题目了——这女人到底有什么绝招？

本来这种事，我只当花边新闻，略闻一下便作罢，提不起什么大兴趣。就因为他，就因为面前这个神秘莫测的怪客，也因为“周密私家侦探社”这鬼招牌，我不得不开始坠入这水晶的玄秘中去。

2

他是怪客，他的确是个怪客。

1

他一进门，就在我台上放下一大叠钞票。我一眼望去，好厚的一叠一千元！

“我知道周先生的本事，酬劳酬劳，先酬后劳才是公道。不管你接不接这件案，这些小数目就当是我给周先生的见面礼吧。”他实在怪，随着他冷冷的语调，我不禁打量起他来。

光光的头，头发似乎全移了位置，都搬到了下巴下生活着，故他的胡子足足有几寸长。除却额头有无数条轨迹之外，脸孔仍不脱对年青的留恋，似乎那只是昨夜的事，今天才刚刚开始中年，可不要被他的胡子所骗了。所以我实在吃不准他到底是属于三十至四十的范围，还是四十至五十，甚至五十至……当然他岂止五十。不等我开口，他已掏出了名片，用稍嫌肥臃的手递了过来。

好漂亮好大的钻石戒指。我忙避开钻石的反光闪烁，只用一贯的淡漠看了看：

罗基石 万达企业有限公司总裁

“谢谢你的见面礼。在不清楚我‘劳’的程度前，我是不能接受‘酬’的。”我把台上那叠钞票轻轻向他的胸前推了推，点起一支雪茄。这是我的习惯，每当我有沉思的需要时，我就想起了自己的雪茄，它使我有忽然清醒的兴奋。

“为了这个女人。”他从口袋里拿出一张照片，给我。

这是一张彩色的结婚照。新郎三十出头，英俊的面容，颇有得意之色。新娘娇美迷人，我坚信自己的审美观，这的确是一个尤物。那五官是何等精致的组合，轮廓的美丽，加上一双水汪汪、会说话的眼睛，足以令每个男人为之倾倒。水晶，男人心里想要而又难以形容的东西都在她身上奇迹般地出现了。

“水晶，我略有所闻。人如其名，请问她是……”

“她是我的媳妇。”罗基石说这话时显然有些紧张，嘴唇有

些微微的颤抖。

“令公子是——”我故意不知地问。

“罗家城。”

“罗先生，我对令郎的英年早逝深感惋惜。”我早知道罗家城是水晶第四任丈夫，刚死不久。

“不知罗先生要我做什么？”

“你先看看这封信。”

我接过信来，这是罗家城的亲笔字，内容是这样的：

爸爸：

近来我有很多困惑。结婚前的一切幻想都随着结婚后的现实破灭了。我很沮丧，我实在不敢去想往后的日子。在公事上，我也很清楚，我的这种情绪已经影响了公司的正常工作。对不起，爸爸。请给我多些时间。

家城

“我想你把他的死因查出来。”罗基石的语气坚定而沉重。

“报上说令郎是死于心脏病突发。”

“这只是报上说的罢了。”

“难道不是吗？”

“他是服药自杀的。为了家族的声誉，我不得不隐瞒这个事实。我想你去查出真相。我只有家城一个儿子，现在他死了，我的生命也好像停止了一半。我不想让任何对不起他的人，逍遥法外。”

“那你想我怎样做？”

“盯住她，牢牢地盯住她！我不管你用什么手段，只要能把家城的死因查出来，钱多少我都愿给！”

我望望罗基石，又望望水晶的美丽，沉思了好一会儿，终于伸出手，向罗基石说：

“给我三个月的时间吧！”

3

说实在的，这件案子与我以往所接的许多案来比较，趣味性是增加了，但说到惊险、刺激的程度，在我的预感里，总觉得没有太过强烈，直至这件怪事在我的生活中出现。

这件怪事就是一个似梦如幻的感觉，它自罗基石走后的当晚开始，每夜都缠绕着我，使我精神混乱异常。

每到子夜时分，我就会被一道刺激的强光所刺激苏醒，然后便会进入这种朦胧的状态：

仿佛有四个近似男人头颅的物体凑在一起向我靠近，我耳边清晰听到他们的声音：

“快找水晶！快找水晶！”

为时三四分钟，然后一切归于平静。我又会被突如其来的疲倦所击倒，沉沉而睡。

我一向对灵异诡秘的东西敬而远之，但由于这是发生在自己身上的怪事，又使我不得不正视。在我的潜意识里似乎充满了疑虑和好奇，它驱使我对这件案采取了更加积极的态度。因为事实正朝着我极不想承认是事实的方向发展——这件案将是我第一次面对的、可能杂有超乎自然成分的奇案，也将会和我的生活扯上不寻常的关系。

事已如此，我现在唯一可做的是：

接近水晶！

4

要查这件案并不容易，因为这已经是三个月前的事了。第一手的线索已不复存在，而且既经警方的多次查验，也可相信

疑点不大。罗家城死于自杀，这应该是大家，包括罗基石在内都承认的事实。而现在案件的关键只是他为什么要自杀？

他有亿万家财，事业如日方中，又有水晶这样的美人为妻，实在已近完美。他为什么要自杀呢？

从他临死前不久写给父亲的这封信入手，似乎可以找出些零星线索：

“结婚前的一切幻想都随着结婚后的现实破灭了。”这不是在说他的婚姻不如意吗？是怎么回事呢？

“我实在不敢去想往后的日子。”“近来我有很多困惑。”他“困惑”什么呢？

一切都得由水晶，这位唯一的当事人来解答。总言之，必须从她入手。

问题是如何接近这位上流社会的红人，又能使她另眼相看呢？不仅要使她对自己另眼相看，更要使她和自己建立起一种亲密的关系，也即是要近她的身，才能把事实真相弄个水落石出。

我为此苦思了几天。由于那个神怪的幻觉继续死缠着我，使我不得不格外小心盘算。我一向对自己的头脑有信心，终于我花了五天，构思了大致的行动步骤，便开始采取攻势。

5

《孙子兵法》有云：“知己知彼，百战不殆。”

首先，我查到了水晶经常出没的几个地方。通常，她上午在家休息，中午十二时左右，便去 Rita Club 做做健美，并在那里用她的健美餐。下午她会逛逛百货公司，购物后便在天泉咖啡室喝她的下午茶。晚上的活动就没有规律，常有不同的俊男陪她出席不同的派对。我观察了几天，觉得天泉咖啡室是一个

最好的时机。

那天，正值好天气。初春的凉风吹在身上，给人一种清新的感觉。我挑选了套称身的深蓝色西装，带上碎花的领带，在镜子前足足照了五分钟。镜里的我，看上去没有四十岁的年纪，好像年轻了四五年。古铜色小圆架眼镜带有侦探的精明，但没有侦探的鬼祟。这算不算是一种成熟的美呢？我极力想和水晶身边不同的男人比较，终于发觉了自己的错误。当一个女人看惯了身边的俊男后，这样的装扮是提不起她的特别兴趣的，最多幸运的话，被选中成为她几晚的伴侣。对，必须另辟蹊径。于是乎，我除了保留那副眼镜外，其他装束一一改了。说来好笑，自从美玲血癌死后，我还是第一次为了另一个女人作刻意的打扮。我不得不承认，水晶真有几分和美玲相像，只是水晶比美玲更多了几分艳。当然，我心里由始至终只有美玲一个。这水晶只是昙花一现，更何况，这次只是一项公事，绝不能掺杂丝毫的私情，不然就完蛋了。

我戴了一顶黑色圆帽，一套黑绒中山装，手里拿了本马克思的《资本论》，嘴里衔一支古巴雪茄。当我到达天泉咖啡室时，正好是下午三点半，咖啡室内很少人。我选择了最角落的一个位置，这位置可以将室内的一切尽收眼底。我叫了一杯矿泉水，开始读我的《资本论》。

大概三点四十五分，水晶走进来。全身是红色的装束，戴了一副墨色眼镜，坐在我右手边靠海的窗位。她叫了杯爱尔兰咖啡和几件甜饼。她没有除下眼镜，侧着头，望向窗外的海。

我掏出早已准备的名片，上面印有：

周密 美国密西根大学哲学博士

我在名片左下角写上一行小字：

水晶小姐：久仰大名，能否小晤片刻？

我用一只宝蓝色的丝绒小盒压在名片上，盒内置一枚晶莹剔透的水晶球，叫侍应递过去。

水晶回过头来朝我望望，嘴角向上轻轻弯了弯，似乎做了个近似微笑的表情。

侍应又走回来，他把刚才我送过去的东西原封不动地交回我手中，并且说：

“周先生，水晶小姐说对不起，她今天没有聊哲学的兴趣。”

我笑笑说：“没关系，请你再告诉她，她的拒绝已给我一个新的思考命题，就是‘什么时候才有下一次’。”

侍应又走了过去。这回水晶转过脸来时，嘴角的弧线明朗得多了，我用我的矿泉水向她遥遥轻举。

6

足足有一星期，我每天下午都到天泉咖啡室坐坐，水晶也照常在三点四十分出现。我没有再打扰她，每次碰面，我们都只是微笑点头而已。

我很清楚，男女间初次较量，控制节奏是一门高深的学问，最深的功夫。这犹如煲汤，温火慢熬，才能炖出最有味道的靓汤。

一星期后，我没有再去咖啡室，而是托咖啡室的侍应每天给水晶捎封信。每封信都经过我精心的设计。每封信，都是一个有趣的哲学寓言。这种英国式的小幽默最适宜在喝下午茶的时候，随意看上几段。

就这样又过了一星期。

有天黄昏，我接到侍应的电话，说水晶有份礼物送给我，我听后马上飞车驶向天泉咖啡室。

太阳已经落山了。我坐在水晶坐的位子上，望着眼前这份

不寻常的礼物——

这是用暗灰色纸包成的礼物盒，上面有一朵淡黄色的花球。我轻轻把它拆开，里面用牛油纸包得很密实。我慢慢撕开胶纸，打开一看，我呆住了。

是一只眼睛，是一只用石膏塑成的活灵活现的眼睛！

石膏塑像的背面有一张淡黄色的小卡片，上有两行秀丽的字迹：

如果眼睛是灵魂之窗，那么哲学家就是眼科医生。周医师，天泉不是你的诊所，也许你应该选择另一个地方。蓝晶别墅，今晚九点，可否一谈？

水晶字

今晚九点，蓝晶别墅，她的住所？这一切来得有些突然，但与我构想的情节并不算距离太远，我不禁心里一阵喜悦。

两个多星期了，我的设想和准备工夫并没有白费。我走出天泉，看看表，正好八点。除去路程的所需时间，我还有半小时的准备。我跳上自己的跑车，以最快的速度向前驶去。

7

我走进水晶的豪宅时，正好是九点钟。

“准时的哲学意义是什么？”水晶躺在她那张安乐椅上，显然她刚刚下过泳池，全身都湿了。那块大毛巾并不能遮住她那萤光色的泳衣以及那泳衣下边的迷人身段。

“就是来得合理。”我站在她椅边，见她闭着双眼。

“这是什么哲学？周先生。”她睁开双眼，充满挑衅地说。

“这是我求美的哲学。我想我所做的一切幼稚，只有你，水晶小姐才能受得起。”

“周先生，我请你来，是想听听你对自己行为的分析。不知

你有没有这种雅兴？”仆人为水晶点了一支薄荷烟。

这是我希望的一刻，在我的构思步骤中，我正想在这一阶段作一个心理上的测试。我想由水晶的言行、神色动作去寻找一些线索。我的话题从我的那个神秘幻觉开始……

“水晶小姐，不瞒你说，我是为了一个梦而来的。这个梦缠了我半个月。本来，我们素未谋面，我也只是在报章杂志上略闻你的名字。但是，这个梦却是完全关于你的。更奇怪的是，我每夜睡到十二点，就会被一道强光刺激而醒。然后，我又觉得迷迷糊糊地，仿佛进入一个半梦半醒的状态。每夜我都有同样的经历，就是被四个男人叫着我的名。他们用头凑成一个圈，挨近我的脸。我在朦胧中看不清他们的容颜，但他们都似乎在我耳边轻轻地、像是念咒似地说着同样的话：‘快找水晶！快找水晶！’

“水晶小姐，你知道，我是学哲学的。我也曾接触不少中国哲学中较原始的部分，譬如易经、阴阳五行、道教等理论，但基本上我是抱着存而不信，疑而好古的心态。不过这件事使我困惑很久，因为这事的确非比寻常，不能用现有的科学来解释。本来，单凭一个水晶的名，我也不敢肯定就是你。但又一件怪事使我不得不肯定这一点。每次我发完这怪梦后，第二天早上我都会在被单上发现一个淡淡的血迹，像是一方古印，模糊地呈现两个字。我反复猜估，终于断定那是‘丙壬’两字。照阴阳家的理论，世界万物都是阴阳二气运动和演化的结果。阴阳二气对人类命运的支配又通过五行来得以实现。五行是古人认为构成世界万物的五种基本元素，也就是俗说的金木水火土。五行的运行有相生也有相克。若天干地位相敌，五行相克，便相冲。这‘丙壬’在阴阳说中就是属于相冲的位置，即水克火。你叫水晶，系‘水’的象征，至于‘火’，在部首中的写法又可以

用“四”来代替，那么正好可代表你身边的四个男人。你丧夫四次，这四个男人显然就是指你死去的四位丈夫。所以我揣测，我梦幻中的四个男人的头，便是他们的显灵。至于他们要我找你干什么，还没有进一步的指示。但我肯定这里一定大有文章，故此我不得不先与你接近。说来这事太过荒唐……”

我说每句话时，都特别留意水晶的神色和反应，但我很失望。她表现得异常镇定，完全没有异常的感觉。这更使我加深了怀疑。太过镇定就是人为的控制，想来这水晶可真不简单。不等我把话说完，水晶已用一种含有讽刺的大笑打断了我：

“哈哈……周先生，我想你应该转行去研究灵异学。不过，你请放心，我绝对可以满足你的求知欲。我想给你开开眼界。”

水晶说完，站起身，引着我走进客厅。

8

这是一间极尽豪华的客厅，可以说是中西合璧的产物，既有中式的家具，又有西式的摆设。给我最大震撼的是沙发上方的一幅挂画。那是现代象征画派的作品，画的是一个人头，前面涌出一大滩鲜血，后面有几朵绽放的红玫瑰，灿烂非常。

水晶请我坐下，然后蹲下身子，掀开沙发前茶几下的地毯，在地板其中的一块暗格下，捧出一只雕刻了花纹的木箱，放在我面前说：

“请你打开看看！”

我迅速打开箱子，不禁大吃一惊！

这是一面血镜！

这是一面镶上金边的古典式椭圆型装饰镜。镜面充满深红的血液。为什么我敢断定这是血呢？因为，在镜子里有一只眼睛，有一只血淋淋的眼睛，血正从那儿渗透出来。

“这是什么？”我极力压抑惊惶的神色。

“这是我第一位丈夫张明钢家人送给我的结婚礼物。据说是他家的祖传珍宝。”水晶说话的语气极其平静。

“这究竟是怎么回事？”我已意识到事情的发展到了我未曾想象的地步，先前的行动步骤已不管用，现在唯有见机行事，步步为营。

“这事得由五年前说起。”

水晶的声音异常寒冷。我靠在沙发上，静静听着她的叙述，室内笼罩了一股阴森的气氛。

“那时，我还是大学刚毕业的孩子。刚踏入这复杂社会，心里总缺乏一种安全感。就在这个时候，张明钢出现了。他成熟、漂亮、有钱，是很多女孩子的梦想，我和他很快就堕入爱河，我们发展得很顺利。张明钢是家里的独子，他的父亲已经去世了两年，家里的生意都由他一人打理。他家里还有一个七十多岁的母亲。据说，他母亲生了六个儿子，都患上脑膜炎，一年死一个，最后只留下这个小儿子。所以，父母都把他当成了家传之宝。

“有一天，张明钢要我去见见他母亲，并想把我们俩的婚事跟她老人家提出。当我走进张家，见到张老夫人时，心里有些害怕。

“她是一位很瘦削的老人，但不用拄拐杖，声音很是响亮、清楚。只是一只眼睛已经瞎了，那眼皮也已萎缩。另一只眼有严重的白内障，故看起人来很是怪异，视线异于常人，很难判断她望向哪儿。她凑近我的脸，把我仔细打量了足足十分钟，然后，坐在床上，一声不吭。我很尴尬，幸好明钢替我解围，叫我进另一个会客室，捧了一大堆杂志给我，叫我慢慢消磨时间。我见到明钢跟老太太上了楼。我知道他是想谈结婚的事，但我